

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嘉环（港）建〔2023〕5号

关于 110kV 南湾 1378 线 110kV 瓦南 1454 线 12#~33#迁改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审查意见

嘉兴港区城市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委托杭州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110kV 南湾 1378 线 110kV 瓦南 1454 线 12#~33#迁改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其他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《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》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经研究，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

告如下:

一、原则同意你单位在浙江乍浦经济开发区实施 110kV 南湾 1378 线 110kV 瓦南 1454 线 12#-33# 迁改工程建设项目: 新建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2.27km, 架空线路 0.8km, 合计线路路径长度 3.07km, 新建双回路钢管杆 8 基。拆除原 110kV 南湾 1378 线 110kV 瓦南 1454 线 12#-33# 双回架空线路, 路径长度约 2.605km, 拆除双回路钢管杆 22 基。

二、根据《报告表》, 本项目在落实相应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, 可以满足环境保护相关要求, 我局同意该《报告表》的结论。

三、本项目竣工后, 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程序,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, 编制验收报告, 验收报告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。验收合格后, 建设项目方可投入使用。

嘉兴市生态环境局

2023 年 3 月 20 日

抄送: 杭州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。

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0 日印发
